

证券代码：833781

证券简称：瑞奇智造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网络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11 月 22 日以专人通知方式

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唐联生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 14000 万元项

目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保证瑞再新能源装置装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项目贷款，额度为 14000 万元，专项用于瑞再新能源装置装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一期），贷款期限 6 年。担保方式为公司将已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产权证为：川（2022）青白江区不动产权第 0021809 号）进行抵押担保，并及时将后续形成的项目在建工程追加抵押担保。该贷款由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江伟及配偶吴晓明提供无偿连带责任担保。最终贷款情况以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江伟及配偶吴晓明为上述贷款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该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 14000 万元项目贷款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8日